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魏本瑛

電話：03-3322101#7523

電子信箱：1002960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000786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00078618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00078618_ATTACH2.pdf、376735100E_1100078618_ATTACH3.pdf、
376735100E_1100078618_ATTACH4.pdf、376735100E_1100078618_ATTACH5.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國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計畫」之線上工作坊實施計畫一案，請鼓勵貴校課程領導人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8月26日師大教育字第1101021425號函 辦理。
- 二、旨揭計畫規劃辦理一系列以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之專業增能線上工作坊，據以培力各縣市國小、國中階段課程領導人發展線上課程專業知能及科技領導能力。
- 三、本(110)年度10月份預計辦理「組織領導:太陽」、「主題課程:調適性領導」、「主題課程:非暴力溝通啟動校園友善對話」及「Train the Trainer:教學引導力」四門系列線上課程，報名資格、課程主題、場次等詳細資訊請參閱附件。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小科(含附件)

電子公文
2021/09/03
11:23:39
交換

裝

訂

線

